

羣經見智錄目錄

卷一

內經發源第一

春秋時當有別本內經

內經成書第二

內外經

漢以前無內經

內經有三種文字

內經讀法第三

當以懷疑的眼光讀內經

錯簡舉例



錯簡誤註舉例

經文不誤注家誤釋舉例

訛字舉例

宜博考唐以前名家之說

宜集中精力勿講外觀

內經之總提綱第四

神轉不回回則不轉

張注之商確

王注之商確

釋義

易理第五



易經無神祕

易之基礎在四時

萬物愈變愈繁

物競天擇

余之太極第六

始於八終於六十四

周邵之太極圖

太極當以漸擴大

新陳代謝

內經與易經第七

易經與內經融合之處



內經言質

六十四爲人生壽命之數

內經有五行甲子之所以然

氣運學說有研究之價值

釋疑當研究五行甲子

五行之研究第八

五行爲近人詬病

五行爲四時之代名詞

五行相生之理

五行相尅之理

五行六氣爲賓四時爲主

四時爲主第九

氣血運行以四時爲法則

四時的五藏

中西病理之不同

道在於一

甲子之研究第十

甲子紀數之說

甲子所以齊不齊

天干地支數之由來

干支只是五六

天不足西北釋義

甲子合五行宜有更圓滿解釋

卷二

扁鵲醫案第十一

史記扁鵲傳第一案

史記扁鵲傳第二案

倉公醫案第十二

齊中御府長信案

齊王后弟宋建案

齊王侍醫遂案

仲景傷寒論第十三

內經治法與傷寒互証之一斑



卽病不卽病存疑

標本中氣之研究第十四

從各家注釋則有三個疑問

六氣標本從天運來

厥陰少陽釋義

夏季之少陰太陽

太陰陽明

冬季之少陰太陽

傷寒僅言足經之故

七損八益第十五

各家注釋之矛盾



七損八益爲自然的

釋同出異名

卷三

靈素商兌第十六

靈素商兌之可商

結論

補遺

附錄投稿



羣經見智錄卷二

武進惲鋏樵學

受業

金
山何
武進徐

川公度
參校
銓衡之

扁鵲醫案第十一

內經自仲景皇甫士安而後。已爲定本。自王冰改後。遂爲今本。觀今坊本。與宋版林億高保衡等校正者。已有出入。則可知林高等校本。視王冰本必有出入。此皆有迹象可求者。欲知今本之誤。求宋版者可矣。欲知林高等較本與王本之出入。非博攷唐以前醫書不可。欲知仲景時之內經真相若何。自非研求傷寒金匱。更求之古醫案之見於古史者不可。不佞謏陋。固不足任此。且此書因出版時促。亦不暇爲此。惟無徵不信。僅取史記扁鵲倉公傳。及仲景傷寒論。一討論之。雖言之不詳。亦可以見當日內經之一斑。且可以觀古人如何運用內經也。



史記扁鵲傳第一案

扁鵲過齊。桓侯客之。入朝見曰。君有疾在腠理。不治將深。桓侯曰。寡人無疾。扁鵲出。桓侯謂左右曰。醫之好利也。欲以不疾者爲功。復見曰。君疾在血脉。不治恐深。桓侯曰。寡人無疾。扁鵲出。桓侯不悅。後五日。復見曰。君有疾在腸胃。不治將深。桓侯不應。扁鵲出。桓侯不悅。後五日。扁鵲復見。望見桓侯而退走。桓侯使人問其故。扁鵲曰。疾之居腠理也。湯熨之所及也。在血脉。鍼石之所及也。其在腸胃。酒醪之所及也。其在骨髓。雖司命無奈之何。今在骨髓。臣是以無請也。後五日。桓侯病。使人召扁鵲。扁鵲已逃去。桓侯遂死。

此節僅望色。未治病。亦未言齊侯面色何似。似無討論之必要。然扁鵲實運用內經。頗有迹象可求。內經陰陽應象論云。邪風之至。疾如風雨。

故善治者治皮毛。其次治肌膚。其次治筋脉。其次治六府。其次治五藏。治五藏者。半死半生也。又曰。邪之客於形也。先舍於皮膚。留而不去。入舍於孫絡。留而不去。入舍於脉絡。留而不去。入舍於經脉。內連五藏。散於六府腸胃。此兩節經文大同小異。扁鵲所謂腠理。卽經所謂肌膚。所謂血脉。卽經脉。所謂腸胃。卽六府。所謂骨髓。與經文五藏雖異。均之言病之極深而已。其云湯熨鍼石酒醪。亦與內經相合。血氣形志篇云。病生於肉。治以鍼石。病生於筋。治以熨引。病生於咽。治以甘藥。病生於不仁。治以按摩醪藥。又玉版論要云。其色見淺者。湯液主治。見深者。必齊主治。大深者。醪酒主治。色夭面脫不治。至其所以知齊侯之病者。亦與今內經合。內經屢言（上工治未病。上古使儻貸季理色脉而通神明。合之五行八風。變化相移。以觀其妙。以知其要。曰。善診者察色按脉。先

別陰陽。審清濁。而知部分。視喘息。聽音聲。而知所苦。觀權衡。規矩。而知病所主。觀此。則知扁鵲所以知齊侯之病。初無其他巧妙。全是今內經所有者。

按內經言病理雖主四時。而病之所由得。不外三因。即五志爲內因。六淫爲外因。飲食男女爲不內外因。凡病由腠理而腸胃而血脉而骨髓。皆爲天之六淫。無論其爲風寒暑濕燥火。當其在腠理在血脉在腸胃之時。病人當無不自知之理。今齊侯不自知。而扁鵲知之。寧非不中於理。然惟不中理。斯爲神奇。

間嘗思之。僅有外因無內因者不病。是故大疫盛行之歲。死者枕籍。而不病者自若。西醫謂之免疫性。譬如患喉痧猩紅熱者。一次病愈。則不復傳染也。雖如此。苟其人起居無常。嗜欲不節。本體之正氣。不足抵抗



外邪。則免疫者亦必不免。至於望色。尤有証據。例如顏枯黑者。知其腎病。傍晚顴赤者。知其陰虛。婦人目眶黑者。知其腰痠帶下。欬聲如在甕中者。知其中濕。此較之扁鵲之望色知病。有淺深之辨耳。其理一也。且扁鵲必有佐証。凡治一藝而名家者。其心思必靈活。當時之氣候。齊國之土宜。齊侯之嗜好之意志之環境。必曾一一注意。常人用意不能如此。扁鵲之言遂神。是故國家雖有敵國外患。苟內政修明。讒間不行。總不亡國。見披髮於伊川。知百年而爲戎。此則事理通於醫理者矣。

扁鵲傳第二案

其診虢太子尸厥之証曰。聞病之陽。論得其陰。聞病之陰。論得其陽。試入診太子。當聞其耳鳴而鼻張。循其兩股以至於陰。當尙溫也。……
鵲曰。若太子病。所謂尸厥者也。夫以陽入陰中。動胃續緣。中經

維絡。別下於三焦膀胱。是以陽脉下遂。陰脉上爭。會氣閉而不通。陰上而陽內行下。內鼓而不起。上外絕而不爲使。上有絕陽之絡。下有破陰之紐。破陰絕陽之色已廢。脉亂。故形靜如死狀。太子未死也。夫以陽入陰。支蘭藏者生。以陰入陽。支蘭藏者死。凡此數事。皆五藏蹶中之時暴作也。良工取之。拙者疑殆。乃使弟子子陽厲鍼砥石。以取三陽五會。

其云聞病之陽。論得其陰。與內經知陰者知陽。知陽者知陰。及從陽引陰。從陰引陽合。內經繆刺論云。（邪客於手足少陰太陰足陽明之絡。此五絡皆會於耳中。上絡左角。五絡俱竭。令人身脉皆動。而形無知也。其狀若尸。名曰尸厥。）此尸厥之名見於今內經者。傷寒論云。（少陰脉不至。腎氣微少。精血奔。氣迫。上入胸膈。宗氣反聚。血結心下。陽氣退。

下。熱歸陰股。與陰相動。令身不仁。此爲尸厥。當刺期門巨闕。觀內經
傷寒之尸厥。皆與扁鵲傳之尸厥相同。內經繆刺言絡。扁鵲傳亦言絡。
內經手足少陰太陰之絡皆會於耳中。即扁鵲所謂當聞其耳鳴。內經
身脉皆動。即扁鵲所謂脉亂。傷寒論所謂熱歸陰股。與陰相動。即扁鵲
所謂陽入陰中。陽脉下遂。及循其兩股至於陰。當尙溫也。夫既有三個
相同之點。固不能謂爲偶然相合。然謂扁鵲所根據者。即爲今本內經。
卻又可疑。

扁鵲所謂陽入陰中。動胃繡緣。中經維絡。別下於三焦膀胱。是以陽脉
下遂。陰脉上爭。陰上而陽內行下者。固與內經邪客於手足少陰太陰
足陽明之絡者。迥然不同。與傷寒論少陰脉不至。腎氣微少。精血奔。氣
迫。上入胸膈。宗氣反聚。血結心下。陽氣退下。熱歸陰股者。亦復殊異。然

此猶可爲之說。三焦爲厥陰之府。膀胱爲少陰之府。胃爲足陽明。原與內經大同小異。陰上陽下。亦與傷寒吻合。然所刺各不同何也。

史記扁鵲傳云。刺三陽五會。正義云。三陽。素問手三陽足三陽五會。百會胸會聽會氣會臑會。

傷寒論云。當刺期門巨闕。

內經云。刺其足大指內側爪甲上。去端如韭葉。後刺足心。後刺足中指爪甲上。各一疳。後刺手大指內側去端如韭葉。後刺手心主少陰銳骨之端。各一疳。

今按三陽之絡。爲飛揚穴。屬足太陽膀胱經。在外踝骨上七寸。又三陽絡穴。屬手少陽三焦經。在臂上大交脉支溝上一寸。扁鵲云中經維絡。別下於三焦膀胱。則三陽五會之三陽。當屬飛陽穴。或三陽絡穴。正義

註以三陽三陰爲說。非是。五會百會在顛頂。屬督脉。臑會在肩前廉。去肩三寸宛宛中。爲少陽與陽維之會。聽會在耳前微陷中。上關下一寸。動脉宛宛中。張口得之。屬足少陽膽經。氣會在兩乳下。屬三焦。胸會去結喉三寸。爲手足六經交會之點。扁鵲謂會氣閉而不通。當是指胸會。陽入陰中。陽脉下遂。陰脉上爭。致胃氣不通而厥。督脉陽絡之總綱。取百會引清陽上升。取胸會開已閉之氣。閉開陽升。濁陰自下。所謂從陽引陰。從陰引陽也。因陽氣下行。別下於三焦膀胱。故取膀胱之飛揚穴。三焦之三陽絡穴。其理可通。則史記所言不誤。

再按傷寒論云。刺期門巨闕。期門穴在直乳下二肋端。乃足厥陰太陰陰維之會。巨闕穴在鳩尾下一寸。臍上六寸半。屬腎脉。爲心之幕。因宗氣反聚。血結心下。故取巨闕。以散其結。因其病在絡。而氣迫血逆且厥。